

广东省省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网上申报操作指引

一、使用网络浏览器打开网址：<http://www.gdbs.gov.cn>
（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点击“省直窗口”-“省财政厅”，进入到省财政厅窗口首页。



省直窗口

省编办	省发展改革委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省教育厅	省科技厅	省民族宗教委
省公安厅	省安全厅	省民政厅	省司法厅	省财政厅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国土资源厅	省环境保护厅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水利厅	省农业厅
省林业厅	省商务厅	省文化厅	省卫生计生委	省审计厅	省国资委
省地税局	省体育局	省统计局	省工商局	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省海洋渔业局
省质监局	省安全监管局	省知识产权局	省旅游局	省法制办	省金融办
省食品药品监管局	省残联	省社保基金管理局	省地震局	省气象局	省档案局
省人防办（省民防办）	省盐务局	省中医药局			

二、点击“登录” - “点击前往省厅登录” - “立即注册” - “单位注册”，并按要求填写注册信息。



根据省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工作的统一部署与要求，对在2015年12月25日前已在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财政厅成功注册过的用户帐号（以下简称：原帐号）进行了升级迁移，并于2015年12月25日按计划升级为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账号。升级完成后，所有用户将直接到省网上办事大厅登录页面进行登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原用户需在省网上办事大厅登录页面通过找回密码的方式重置密码，重置密码后方可使用原账号登录。
- 2、对于部分与省网上办事大厅已注册帐号发生重名的帐号，则由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通过短信方式告知用户新的帐号，新的帐号格式为：czt_原帐号。用户一旦收到短信后，应使用短信中提供的新帐号进行重置密码，密码重置后方可正常登录。
- 3、新用户注册及用户登录认证过程改由省网上办事大厅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提供服务。

[点击前往省厅登录](#)

省网厅认证平台账号登录

用户名登录 CA认证登录

请输入省网厅认证平台登录账号

请输入省网厅认证平台登录密码

请输入验证码 

忘记(重置)密码? **立即注册**

登录 

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 将授予以下权限：

- 全选
- 获得您的用户名称、证件号码
- 获得您的邮箱、电话号码及其他信息
- 是否携带子账户信息

授权后表明您已同意 [登录服务协议](#)

[查看省厅账号可登录的系统](#)

用户注册

个人注册 **单位注册**

本账号是您登录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的通行证，请确保账户资料的准确性！

账户信息

* 单位登录账号：

* 登录密码：

* 确认密码：

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单位证件类型：

* 单位证件号码：

* 单位证件地址：

说明

1. 注册的账号可在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办理较多业务；
2. 注册账号时，需要通过手机接收短信验证，请正确填写您的手机号码；
3. 较多业务系统将使用填写的注册信息，请如实填写；
4. 请牢记注册的登录账号和密码，切勿向他人泄露；
5. 咨询电话 020-83134264。

三、点击“法人事项”-“非行政许可”，可看到办事事项中有“省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审核”，点击“申请”，进行网上申报。

返回省办事大厅 部门首页 | 政务公开 | **法人事项** | 个人事项 | 政民互动 | 效能监督

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 省 财 政 厅 窗 口

欢迎 广东省 使用广东省财政厅网办平台！ 上次登录时间：2016年02月24日 [我的事务](#) [退出](#)

我的事务

我的申请

- 草稿箱 (2)
- 正在申请 (1)
- 已办结 (0)
- 被退回 (0)
- 所有办件 (3)

所有办件

办件流水号: 事项名称: 当前状态: 所有办件

申请日期: 到 [搜索](#)

序号	办件流水号	事项名称	当前状态	评价	查看
----	-------	------	------	----	----

返回省办事大厅 部门首页 | 政务公开 | 法人事项 | 个人事项 | 政民互动 | 效能监督

广东省网上办事大厅 省 财 政 厅 窗 口

您好,欢迎光临! [我的事务](#) [退出](#) 本窗口服务星级评价: ★★★★★

按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非行政许可** 公共服务事项

按用户类型

信息发布

更多

- 省级财政投资基金统计表(公...

序号	办事项	申请	指南	查询	咨询
1	资产评估机构设立审批(含分支机构)				



四、按要求填写省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审核资料，并保存。

注：递交方式及取件方式可随意选择，但纸质材料仍按申报指引递交到省社会组织总会（地址：越秀区东风中路300-1金安大厦7楼，电话：020-83646377）

省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审核

事项信息

事项名称： 省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审核 审批单位：
办理时限： 120 面向对象： 面向单位
办理方式： 限时办结 业务流水号： (系统自动生成)

单位/经办人信息：

单位名称： 广东省
单位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gggggg
单位类型： 社会组织
*经办人姓名： *经办人手机：
申请时间： 2016-2-26 11:04:00 经办人电话：
项目名称：

递交方式：到财政厅递交纸质材料 邮递递交纸质材料
取件方式：到财政厅自取审批结果 邮寄审批结果

可以随意选择，但纸质材料仍按申报指引递交到省社会组织总会，免税文号也到总会领取。